

13 MAR 1935

山東省政府行政報告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份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行政報告

山東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八月份行政報告要目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二) 省政府委員會

一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自第三三七次會議至第三四二次會議

(三) 民政

一自治

二禁煙

(四) 財政

一省收入

二省支出

(五) 教育

一初等教育

二高等教育

三社會教育

四其他

(六) 建設

一水利

二農業

三
業

四
工
業

五
勞
工

六
其
他

山東省政府二十三年八月份行政報告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法令名稱	頒行機關	到達日期	如何奉行備考
修正改訂契稅辦法四項	行政院	二十三年八月一日	令財政廳遵照辦理
市政府組織規則辦法大綱	行政院	二十三年八月二日	令民政廳轉飭知照
普通考試審計人員考試條例	考試院	二十三年八月三日	通令知照
取締棉花攤水攤雜暫行條例	行政院	二十三年八月三日	通令知照
統一水利行政及事業辦法 綱要統一水利行政事業進行辦法	行政院	二十三年八月三日	令建設廳遵照並轉各縣政府知照
修正官軍電報收費及限制辦法	行政院	二十三年八月三日	通令遵照
修正陸軍大學校組織法第十六條條文	行政院	二十三年八月四日	通令知照
陸軍大學校兵學研究院組織條例附編制表	行政院	二十三年八月四日	通令知照

					全國考鑑會議規程	行政試院	二十三年八月九日	通令知照
					縣行政人員訓練辦法大綱	行政院	二十三年八月十一日	通令知照
					陸軍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	行政院	二十三年八月十五日	通令知照
					省政府合署辦公辦法大綱	駐平政務整理委員會	二十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通令知照
					陸海空軍官制表	行政院	二十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通令知照
					檢查新聞辦法大綱	行政院	二十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通令知照
					地方警察鐵路警察服務違 守規則	內鐵道部	二十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令民政廳轉飭各級警察機關一體遵照
					鐵路輪船運送難民章程	交通部	二十三年八月三日	令民政廳轉飭所屬一體遵照

(一) 省政府委員會

一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一 民政

甲 衛治

(1) 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東平縣人張德明祖遺淤復地畝控案，經派委查明，擬准徵價升科，以重產權。孫玉誠挾嫌妄報，既經具結悔過，應准免議。縣長張志熙辦事頗倒，擬由鈎府記過一次，用示薄懲，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七日）

(2) 秘書處報告，來諭肥城縣長伍勵元對於鹽店聚賭，飭將經理解省一案，處理遲緩，應予記過一次。請公決案。

決議：「照案通過」。（二十三年八月七日）

(3) 秘書處報告，來諭夏津縣長謝錫文查復賀繩昌一案，辦理遲緩，應記大過一次。請公決案。

決議：「照案通過」。（二十三年八月七日）

(4) 秘書處報告，民政廳呈，據恩縣教育會等呈，為縣長張遵孟政績卓著，請予傳獎一案。可否准予傳令嘉獎，以資鼓勵，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十七日）

(5) 秘書處報告，奉諭以據報聊城縣長孫桐峯稽壓毒品案件，應記大過一次，並罰一個月薪金二分之一，請公決案。

決議：「照案通過」。（二十三年八月十七日）

乙 市政

(1) 秘書處報告，濟南市市長呈，據市工務局呈報改修經二路漏井鐵籠子工料費共洋六百五十五元二角一毫，擬准由該項工程預備費項下動支，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七日）

(2) 秘書處報告，濟南市市長呈，據市工務局呈繕續借經一路改修花崗石板路面工款洋二萬元一案，轉呈飭費具領。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二十三年八月七日)
(第三十七次會議)

(3) 秘書處報告，濟南市市長呈，據市工務局呈添建游泳池更衣室九間用款預算，共洋一千零四十五元二角一案，轉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二十三年八月十七日)
(第三十八次會議)

(4) 秘書處報告，濟南市市長呈，為裝設電汽標準鐘，計需購置安裝等費共洋一萬二千七百七十五元，擬准由二十三年度省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二十三年八月十七日)
(第三十八次會議)

(5) 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核濟南市工務局改修經一路緯五路以東花崗石路，及修築下水管溝工料費洋二十一萬四千三百二十二元八角三分一案，似應准在二十三年度省預備費項下照數借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二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第三十四二次會議)

(6) 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奉核濟南市公安局二十三年度秋季臨時種痘所預算資列洋一千二百一十五元一案，核與歷年呈准原額相符，似應准在二十三年度市防疫費項下照數借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二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第三十四二次會議)

丙 民團

(1) 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民團第二路指揮部添設參謀及副官長一案，二十三年度共支洋二千六百元，係仍由二十二年度省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提會追認。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二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第三十四〇次會議)

(2) 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民團第二路指揮部，添設參謀及副官長月需洋三百元一案，擬撥案仍由二十三年度省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二十四）

（日第三四〇次會議）

（3）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二十二年度奉令由省款開支之民團第四路汎成連薪餉洋三千一百四十五元二角，係由二十二年度省預備費項下支給，請提會追認。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三十一）

（日第三四二次會議）

丁 勳匪獎卹

（1）秘書處報告，民政廳呈，據膠縣倉儲保管委員會等呈，為縣長周竹生捕獲巨匪，請予獎勵一案，擬准記功一次，以資策勵，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十七）

（日第三三八次會議）

（2）秘書處報告，民政廳呈，據茌平縣長呈報縣境六個月未發生匪案，請獎出力人員一案，擬准將該縣縣長牛占誠公安局長李憲芳各予記功一次，以示鼓勵，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三十一）

（日第三四二次會議）

（3）秘書處報告，建設廳呈，為擬定勦匪征用商車損失補助辦法，計共需洋九千三百五十元，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除振華公司之損失各補助五百元外，餘照准。款由二十三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二十三年八月二十一）

戊 賑災及救濟

（1）秘書處報告，禹城縣長呈報鄧金趙牛兩河決口成災情形，設法賑濟。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函賑務會」。（二十三年八月十七）

（日第三三八次會議）

（2）秘書處報告，湖北省賑務會儉電，為各縣水旱災情奇重，請廣募賑款，以拯災黎。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函賑務會」。（二十三年八月十七）

（日第三三八次會議）

（3）秘書處報告，焦易堂函送陝西武功縣長凝鎮災童教養所捐冊，請量予題捐，并廣為勸募。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函賑務會」。（二十三年八月十七）

（日第三三八次會議）

（4）秘書處報告，魚台縣長元電，為被水各區災民，急待救濟，可否將本縣前由省賑務會寄回存儲之賑款四千元，徵取賑濟，請不

遵，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第三四一次會議）

一 財政

甲 預算

(1) 秘書處報告，預算審查委員會呈送審查二十三年度省地方概算細數清冊，請提會核議，令發財政廳送編正式核算，呈請國府主計處核辦。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十七日第三三八次會議）

(2) 秘書處報告，預算審查委員會呈送各縣二十三年度地方預算清冊，請提會核議，再由財政廳另行分令通辦。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第三四〇次會議）

乙 裁汰牙紀

(1) 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煩 財政部整理牙稅辦法七項一案，擬將各縣預細牙紀，分期逐漸裁汰，大宗土產釐金地點，勸令商民，組織固定行棧。俟將來地方稅局成立時，審度情形辦理，請要核轉咨。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第三三九次會議）

一 教育

甲 中等教育

(1) 秘書處報告，教育廳，為淮北平市私立山東中學校董會董事長丁惟汾函，請補助臨時費一案，可否由二十二年度省預備費項下撥給一次補助費三千元，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捐助一千元。款由二十三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二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第三四二次會議）

(2) 教育廳提議，擬請核給省立濟南師範等校二十三年度緊急修理費案。

決議：「令財政廳核」。（二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第三四二次會議）

乙 職業教育

(1) 教育廳提議，擬請准由二十三年度省預備費項下撥發山東省職業學校及中小學勞作科成績品展覽會臨時費案。

決議：「照准」。 (二十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第三三九次會議)

丙 高等教育

(1) 秘書處報告，青島山東大學協款一案，前奉 行政院長汪齊電開，經常補助費盼每月至多暫減三四千元，業經電復，惟令是聽在案。可否照案通過，請公決案。

決議：「自七月分起，每月暫減四千元。並電請中央，嗣後增撥款項辦理，繼續減輕省方負擔」。 (二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第三四〇次會議)

(2) 秘書處報告，教育廳呈送二十三年度擬補本省留日獎學金補助費生名單，并擬本年度留日公費生缺額二名，改為補助費生四名，以廣造就，是否有當，請鑒核指令祇遵，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二十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第三四一次會議)

丁 童子軍事項

(1) 教育廳提議，擬請准由二十三年度省預備費項下撥發省立各初級中學及各簡易鄉村師範學校童子軍教練員薪金案。

決議：「照准」。 (二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第三四〇次會議)

戊 修顏廟

(1) 秘書處報告，據徐殿甲張國基簽呈，查復孔廟捐款，前收洋三萬六千一百六十餘元時，逕提會交建廳，修顏廟。當深費查辦，將工程擴大，共需洋七萬一千九百七十餘元，計不足款洋三萬一千七百九十餘元，此款應由何款撥發，請公決案。

決議：「先儘現有捐款修補」。 (二十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第三四一次會議)

一 建設

甲 奨勵

(1) 秘書處報告，建設廳呈，為東平縣長張志熙努力建設實業事項，頗著成績，請准傳令嘉獎，以示鼓勵。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二十三年八月十七日第三三八次會議)

乙 道路

(1) 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會呈，為修築泰山馬路工款共洋五千四百七十元，擬准由二十二年度省道橋梁建設費餘款項下撥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七日 第三三七次會議)

丙 河工

(1) 秘書處報告，財政廳河務局會呈，為奉核本省應撥黃河南北平原地形測量經費一案，擬准自二十三年度起，由省理辦費項下分期撥撥，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七日 第三三七次會議)

(2) 秘書處報告，民政廳，據東平縣長電，為河水大漲，舊堤陷落，請儘先動用應分華僑賬款，購石護岸一案。業經省財務會議決，准予動用五千元，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十七日 第三三八次會議)

(3) 秘書處報告，河務局呈核擬修培黃河堤辦法：(一)兩岸大堤需洋一百五十二萬三千二百餘元，擬分三年修竣。(二)上濱兩岸民埝，及中游北岸民埝，均擬請省府酌予補助，謹造具估單，請撥款興工，抑或展長期限，或酌撥獎成，擇要修培，暫維目前，請審核示遵，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令民財建三廳核」。(二十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第三四一次會議)

丁 水利

(1) 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呈，會核疏浚運河東平縣督工費一案，擬請各縣在二十一年度積欠建設費項下撥支，如有困難，或由預備費項下撥支，請鑒核示遵，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儘先由建設費撥支，不足時，由該縣預備費動支」。(二十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第三四一次會議)

(2) 秘書處報告，建設廳呈，為本廳挑修鄧金河系計劃，齊河縣縣長刁承襄延不迴避，請酌予懲處，以儆效尤，而利建設。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降為代理。令建廳限期協條」。（二十三年八月三十日第三四二次會議）

戊、提倡國貨

(1) 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查核國貨批發所二十三年度經費概算冊列洋二千九百八十四元一案，查與上年度數目相符，似屬准如所請，仍照上年度原案辦理，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第三四二次會議）

(三) 民政

一、自治

關於籌設縣參議會之經過

一、總綱：查關於籌設縣參議會一案，民政廳送經奉令通飭各縣從速完成下級自治組織，及戶口調查，公民登記等事項，並逕請改進地方自治原則第二項之規定，由扶植自治時期，循序漸進，一面擬訂縣參議會籌設程序表，呈請省政府轉咨內政部核飭，茲將各在案。調奉省令准部咨復，該項籌設程序尚無不合，應准照辦。關於各縣市聘任議員之成分及產生方法，應請依照修正改進地方自治原則要點之解釋第十二條及第十四條之規定從速擬定，咨部核准辦理。等因，復經連合擬訂聘任議員之成分，及產生方法，呈請省政府咨部該示再行飭達，並先行抄發縣參議會籌設程序表，及縣參議員選舉委員會辦事規則，通令各縣遵照辦理。茲將進行情形，分述如後：

(1) 令發縣參議會籌設程序表。

(2) 令發縣參議員選舉委員會辦事規則。

(3) 擬訂聘任議員之成分及產生方法呈請省府咨部核示。

二、進行情形：(子)查該項程序表內載應辦事項，共分二期進行。其第一期為七八兩月份，七月份成立縣選委員會，八月份各鄉鎮須將戶口調查，及公民登記各項辦理完竣，造冊送會。第二期為九十兩月份，九月份各縣鎮造具選舉人名冊送會，公佈選舉人姓名，並選舉日期；十月份如期施行選舉，並將被選人公佈。第三期為十一十二兩月，十一月份縣參議會組織成立，十二月份報部備案。(丑)擬訂山東省縣參議員選舉委員會辦事規則，通飭遵照辦理，茲將該項規則，附錄如下：一、本規則依縣參議員選舉法第十一條之規定由民政廳定之。二、本會設委員長一人，委員若干人，縣長為當然委員長，總理全會事務。三、關於選舉一切事宜發生問題，開會議決，由委員長執行之。四、在區長未取銷以前，區長得為大會當然委員，區長取銷以後，各區由現任鄉鎮長互選一人為委員，由縣報廳備案。五、本會事務分兩股辦理：(1) 總務股——、關於籌劃會務事項。一、關於收發文件及撰擬文電事項。一、關於編列議事日程及開會紀錄事項。一、關於典守印信事項。一、關於出納會計及編造預決算事項。一、關於一切庶務事項。一、關於編制及委員事項。(2) 選舉股——、管理投票一切事宜。一、關於公民登記及統計事項。一、關於選舉人名冊及公布事項。一、經營分發選票。一、關於維持投票秩序事宜。一、關於開票及檢票事項。一、其他有關投票事項。以上兩股各設主任一人，股員若干人。六、本會繪寫文印及佐理其他會

務得酌用僱員。七、本會一切進行事務，得遵照頒發修訂縣參議會籌設程序表之程序辦理之。八、各委員須依照開會時間到會，不得藉故不到。九、開會時間由會定之。十、本會每月開例會二次，遇有緊要事項，隨時召開臨時會議。十一、本會辦公時間，與縣政府同。十二、本會每日輪派值日員一人或二人，下班後亦不得離會，每日正午十二點交替，遇有緊要事件，隨時辦理，放假亦同。十三、選舉要用無記名連記行之，依照鄉鎮選舉投票紙式辦理。十四、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呈報備案。十五、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寅）擬訂聘任議員之成分及產生方法，呈請省政府咨部核示。俟奉到指令後，再行飭達。茲將該項聘任議員之成分及產生方法，附錄如下：聘任參議員之成分——1、擬每縣聘任議員五人，其餘依法選舉。聘任參議員產生方法——1、年在三十歲以上，籍隸本縣，曾經自治訓練及格，領有證書，辦理地方自治富有經驗者。2、籍隸本縣，曾任屬行政公務員二年以上者。3、年在三十歲以上，籍隸本縣，辦理地方公益事務，著有成績者。4、籍隸本縣，從事革命工作七年以上之黨員。具有上項資格之一者，由縣長詳慎考察，確實品行端正，鄉望素孚，備具聘任狀，聘為議員。

〔三〕結論 以上各項，業經民政廳分別通飭遵行，並呈請核示各在案。現各縣正在遵照發奉縣參議會籌設程序表，依限成立縣選委員會，鑑證辦各鄉鎮戶口調查及公民登記等事宜，自應隨時督促，如期逐項辦理完竣。

二 禁烟

關於禁烟行政事項

一 總綱 民政廳奉省令轉發禁煙委員會關於修改禁煙各種調查暨報告表式，當經通飭所屬，遵照依式填報，茲將辦理情形，分述如下：

(1)令發新頒各項禁烟調查表暨報告表飭屬分別填報。

(2)關於以前各項禁烟調查表暨報告表，悉令改按新表填報。

二 進行情形 (子)民政廳奉省府令轉發禁煙委員會新製各省市戒烟所及戒烟醫院報告表，戒烟成績月報表三種，并禁烟考績報告表一種，當經飭屬分別填報。以憑彙辦。(丑)前項禁烟各種調查，為便利統計起見，悉令各縣按照新頒表式填報，以昭劃一，而免紛歧。

〔三〕結論 以上各種表式，均經先後飭屬遵照填報，一俟報齊，即行彙製總表，呈報備案。

(四) 財政

一 省收入

八月份收入概況

一 總綱 查本省七月份庫存洋一十二萬四千六百零三元八角，本月份二十三年下忙地丁雖經通令提前半月於本月十六日開征，惟以開征伊始，投櫃完納者甚屬寥寥，契稅正在淡月，各項營業稅收數均不暢旺，本月各項稅收不過一百四十萬元左右，約計不敷洋十餘萬元。

二 進行情形 本省收入向恃田賦為大宗，本年上忙地丁既已截數，為應付黨政各費計，不得不先事綢繆，爰即通知各縣，本年下忙地丁，提前半月於本月十六日開征，未能征起各縣，應即先行籌墊。契稅及各項營業稅，亦嚴電各縣局認真催征報解。一面函催各機關迅將經營各項收入，及經費餘款，悉數解庫，仍恐不敷應用，並由庫存基金項下借入洋二十五萬元，以資維持。

三 結論 本月省庫計收二十三年度田賦洋七十四萬一千七百一十四元三角一分，契稅洋二千六百八十四元四角七分，營業稅洋四萬二千五百零八元九角七分，財產收入洋二千四百七十二元六角三分，行政收入洋二萬五千八百四十三元七角八分，其他收入洋四萬四千一百九十九元，預算外收入洋三百六十九元八角四分；二十二年度田賦洋一十四萬三千五百八十七元九角三分，契稅洋一十二萬八千七百五十五元五角六分，營業稅洋一十七萬九千三百八十八元零六角九分，事業收入洋一萬一千六百二十五元二角二分，行政收入洋二萬二千九百三十九元零四分，其他收入洋六千七百三十四元，無糧地徵價洋二萬一千二百四十元零九角七分，經費節餘洋二千零六十二元一角五分，預算外收入洋二萬五千七百三十三元七角六分；補收前年度田賦洋五千九百八十八元四角三分，營業稅洋三千九百一十四元二角九分，契稅洋六十二元五角，行政收入洋三百零二元三角，官營業收入洋三百五十七元，預算外收入洋二千一百四十九元一角二分。統計收入洋一百四十一萬四千五百二十三元九角六分，比較支出，不敷洋十餘萬元，暫由庫券基金項下挪借洋二十五萬元，除支出外，尚餘洋九萬六千七百四十八元零三分。連同上月庫存共洋二十二萬一千三百五十一元八角三分。

二 省支出

八月份支出情形

山東省政府八月份行政報告 財政

一 總綱 登本年七月份各機關應領經臨各費，業經分別核發清楚，茲屆八月底，所有廳支各款，自應仍照向例籌撥，以利工作。

二 進行情形 本月份計支二十三年度，黨務費洋一萬六千零五十元，行政費洋三十三萬六千三百五十二元二角四分，司法費洋四千七百六十四元，公安費洋三十一萬四千二百三十八元四角九分，財務費洋五萬三千三百九十一元五角，教育文化費洋一十八萬零六百一十八元，實業費洋三萬四千五百六十三元五角，建設費洋一十萬零八千零八十五元，協助費洋七百七十四元八角二分，預備費洋一十三萬六千四百九十九元零三角六分；又二十二年度，黨務費洋四萬九千五百元，行政費洋一十三萬四千四百九十八元一角一分，司法費洋一十三萬八千六百六十六元，公安費洋四千九百九十六元五角，財務費洋一萬六千五百二十五元二角九分，教育文化費洋七百五十元，協助費洋一千零五十元，預備費洋二萬五千七百八十六元七角五分；又補支前年度未付訖黨務費洋一千二百元，行政費洋六十八元，財務費洋一千四百七十八元七角九分，官營業費洋六千四百五十二元八角八分，預備費洋一千四百七十五元七角。

三 結論 查本月分計共支二十三年度黨政各費洋三十七萬一千七百七十二元六角五分，又補支前年度未付訖各費洋一萬零六百七十五元三角七分，以上三項，統計支洋一百五十六萬七千七百七十五元九角三分。

(五) 教育

一 初等教育

(甲) 公佈第四次檢定及格小學教員及代用教員姓名

一 總綱 公佈第四次檢定及格小學教員及代用教員，並通飭各縣市遵照任用。

二 進行情形 查本省第四次檢定小學教員各科試卷，業經評閱完竣，所有各縣市應試教員成績，亦均分別核算，評定等次；其成績在八十分以上者為甲等，許可狀時效期間五年；七十分以上者為乙等，許可狀時效四年；六十分以上者為丙等，許可狀時效三年；惟際茲師資缺乏時期，其未滿六十分在四十分以上者，亦均從寬錄取，准充小學代用教員，時效二年。除將各縣及格教員及代用教員姓名刊登教育廳教育行政週報公佈外，並通飭各縣市遵照任用，以重檢政。

三 結論 現已將第一試期考試濰縣等四縣分別公佈，並通飭遵照任用矣。

(乙) 規定小學學生到校時刻表

一 總綱 規定小學學生各季到校最早時刻表，通飭遵照。

二 進行情形 該兒童生理與成人不同，每日睡眠之時間，須較成人為多。若睡眠不足，即妨礙其發育，有損於健康。乃本省各小學規定學生到校時刻，間有失之過早者，甚而有獎勵學生到校愈早愈妙不加限制者。冬季夜長晝短，睡眠雖無不足，但在黎明之前，使兒童行於街市之中，鶴鶴於校門之外，流弊滋多，已屬不合！若在春末夏初之際，夜短晝長，兒童入睡，至早須在晚九時以後，若再強以黎明赴校，是每日睡眠時間不足八小時，成人猶感不足，矧在兒童？睡眠不足，匪特戕兒童之身體；且因精神不振，間接更妨礙課業之進步。以此而談教育，豈非南轅北轍，緣木求魚？教育廳有鑒於此，特規定小學學生到校時刻限度表，頤勞飭達，以矯上述之弊端，而順應兒童之發育。

三 結論 此表實行後，可免兒童因睡眠不足，致影響身心之弊。

小學學生到校時刻表	
季	別
級	別
上	到校時
午	下
午	午休時
備	註

春			秋			四	五	六	年級	至早七時	一時半
一	二	三	一	二	三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至早七時半	一時半	時
四	五	六	一	二	三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至早七時半	二時	時
冬	四	五	六	年級	至早七時半	二時	時				
	一	二	三	年級	至早八時	一時	半				

二 高等教育

呈請核補留日自費生劉燕公等十三名，爲留日補助費生。

一 總綱 本省留日自費生劉燕公等十三名，經教育廳呈准補爲留日補助費生。

二 進行情形 本省留日自費生先後呈由駐日留學生監督處轉送各項證件於教育廳，請予補助。經依照修正山東省選補國外留學獎學金補助費生辦法審查合格者，計有劉燕公王同觀郭錫麟周鳳岐張百川于鳴冬李祥麟尹樹生顧德增王仲怡岳朝相蔡建璽段東田等十三名，除補入現有留日補助費生缺額九名外，尚餘四名。即擬以留日公費生缺額二名分配爲補助費額改補。分別呈奉 教育部及省政府核准。

三 結論 奉准後，已咨請財政廳自二十三年度秋季起發給補助費；并函請駐 留學生監督處轉知各該生，并轉知該李祥麟尹樹生 顧德增王仲怡岳朝相等五名，須依照修正山東省選補國外留學獎學金補助費生辦法，補呈國內畢業證書到廳後，方准支領補助費。

三 社會教育

參加第十八屆華北運動會游泳比賽會

一 總綱 第十八屆華北運動會游泳比賽會在北平舉行，本省選派選手，前往參加。

二 進行情形 教育廳前接到第十八屆華北運動會游泳比賽籌備委員會公函後，即準備參加，並組織籌備委員會負責進行。於八月二日在黑虎泉游泳池舉行預選會，計選出各項選手十名。指派省立民衆體育場場長尚樹梅爲總領隊，率領前往。

三 結論 此項比賽，本省尚係第一次參加，成績不甚優良，惟藉此觀摩，獲益不少。

四 其他

令省市縣私立中等學校及小學呈送勞作科成績品

一 總綱 令省市縣私立中等學校及小學呈送勞作科成績品

二 進行情形 教育廳奉 教育部令發職業學校及中小學勞作科成績品展覽會辦法，飭於九月一日以前舉行預備展覽會，選擇代表成績，於九月十五日以前送到南京籌備會，當經轉飭各校選送優良成績品，以備選送展覽，並定於九月一日在貢院牆根省立民衆教育館舉行預備展覽會。

三 結論 現各校成績品，均已呈送到廳。

(六)建設

一 水利

(甲)督飭衛河(北運河)沿岸各縣搶護險工

一 總綱 衛河沿線，險工甚多，每遇暴雨，輒患潰溢。現屆大雨時行期間，亟應籌資搶險，以資防護。
二 進行情形 建設處以近月以來，陰雨連綿，迭據衛河沿岸各處報告水勢暴漲情形，特分電函濟南夏津等縣，加意防範，以備不虞。復據報臨清以南之連河，水勢亦形陡漲，經飭聊城等縣極力搶堵。并以魯西北民團軍總指揮趙仁泉調撥兵士，幫修連河，功在民生，特呈請省府從優給獎，以彰貲勞，而利建設。

三 結論 衛河險工，頻年為患，建設處在春夏之交，已開始擇要籌修，經此次督飭搶堵後，沿河各重要部分均未出險，附近各縣農收增多，救濟民生，實非淺鮮。

(乙)完成王家梨行虹吸尾工

一 總綱 引黃沂田，為黃河沿岸之最要水利工程，建設處前在歷城章邱間之王家梨行，安設虹吸，主要工程，業經裝設，出水成績甚佳。至各項副工，亦應趕速辦理，以資應用。

二 進行情形 建設處以該處虹吸工程，大部分業經告竣，惟引水蓄水等渠，尚未完成，不特虹吸不便，且該王家梨行安設虹吸管處，密連黃河，據河務局代電，該項渠工，與河防有密切關係，特分令歷城章邱兩縣，趕速征調民夫，將各渠尾工，完成具報，以利灌淤，而固堤防。

三 結論 王家梨行工程，前經試驗吸水，勢若泉湧，引灌極便，附近人民，均樂觀成。此項尾工完成後，引灌範圍，漸將擴大，工作效率，當更圓滿。水利濟民，厥功甚偉。

(丙)籌商賑濟鄧金河系災區

一 總綱 鄧金河系，為趙牛河之重要支流，本夏因雨水過量，沿河一帶，衝決數處，據禹城縣報告，東南兩區，被災甚重，亟應設法賑濟，以拯災黎。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前據禹城縣送電報告，鄧金河系決口情形，當派技士孟憲正前往查勘，并指導搶險。嗣據禹城縣續報越牛河幹流及鄧金河支流之漫溢區域，以東南兩方，受災最為慘重，特據情轉商省賑務會派員查勘，酌撥賑款，藉資救濟。

三 結論 鄧金河系，分布於禹城齊河兩縣，此次決口部分，災情頗重，經此次籌商賑濟，災區人民，受惠良多。

二 農業

(甲) 協助浙江省政府委員來魯購收蕎麥種籽

一 總綱 浙江省政府派省立農業改良總場稻麥場場長莫定森來山東，購收蕎麥種籽，以資救濟旱災。

二 進行情形 莫委員到濟，建設廳派朱科長桂勳招待。並說明事前接到浙江省政府來電，已分別電令產蕎麥各縣縣長妥為協助，莫委員已分赴沂水蒙陰泰安等縣購收矣。

三 結論 浙省得到此項短期作物種籽，分給農民種植，本年秋收，良有裨益。

(乙) 派員協助指導試驗秋蠶

一 總綱 全國經濟委員會蠶絲改良委員會，派技士夏鍾珩呂一誠來魯指導試驗秋蠶，建設廳派技佐吳英若王修義協助，以資磋商，而便試驗。

二 進行情形 夏呂二技士到廳，由廳派技佐吳英若王修義偕同該兩技士分赴臨朐益都秋蠶指導所，協商指導，實地試驗。

三 結論 此次秋蠶試驗成功，一年能獲二歲之收穫，魯省蠶業，得益匪淺。

(丙) 派員調查各縣菸草產銷情形

一 總綱 上海銀行派行員石曉鐘來魯調查菸草產銷情形，建設廳派技佐賈學楷王修義共同赴產菸各縣調查。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為救濟各縣菸葉滯銷起見，正在詳細計劃，適逢上海銀行派石行員來山東調查菸草產銷情形，隨派技佐賈學楷王修義共同赴臨淄廣饒臨朐益都壽光昌樂濰縣安邱等八縣調查具報，以為救濟之依據。

三 結論 各縣菸草產銷情形，調查明確，設法救濟，自易着手。

三 銅業

調查各縣銅業情形

一 總綱 令沂水等十八縣查填鑛產調查表。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前為開發本鑛產起見，曾擬具派員分赴沂水等十八縣調查鑛質鑛量議案，提經省政府委員會議決通過在案。近來溽暑漸消，調查工作，亟應著手。惟是各縣蘊藏鑛質，種類共有若干，分佈情形如何，均須預先明瞭，俾便分配員額。當經製就鑛產調查表式，分發各縣就近查填，呈送來廳，以憑參考。

三 結論 一俟各縣將表式查填送廳，即行派員出發實地調查。

四 工業

通令各縣縣政府督飭所屬民生工廠推銷出品。

一 總綱 建設廳准山東省國貨推銷委員會函，以據章邱縣國貨推銷委員會呈報推銷民生工廠出品辦法，尚屬可行，請查照會令各縣轉飭各廠仿照辦理。

二 進行情形 查章邱縣國貨推銷委員會，以該縣民生工廠存貨甚多，亟應設法推銷，經開會議決辦法兩項：（一）酌定數目分送本縣各機關公務員購用。（二）接洽縣城市店，請其代銷，業經分別進行，尚無阻礙。查所擬辦法，確甚妥善，當經通知各縣縣政府督飭所屬民生工廠會同該縣國貨推銷委員會仿照辦理，以廣銷路。

三 結論 令各縣將運辦情形，具報查考，以重要政。

五 勞工

呈送二十二年度工廠檢查概況

一 總綱 淮寶業部中央工廠檢查處函請將二十二年度工廠檢查概況，轉處考查，等因；令建設廳遵照辦理。

二 進行情形 經廳令飭工廠檢查員王鍾助技佐周文中，迅將一年來工廠檢查實施情形，造送概況，以憑考核。

三 結論 據該員等呈送二十二年度下期工廠檢查概況，及各業工廠資本工人統計表，已呈請省政府核轉。

六 其他

（甲）各縣建設人員之任免

一 總綱 查各縣縣政府第四科科長，時有更易，茲將本月份經建設廳更換及調動各縣，分列於左。

二 進行情形 (子) 雜縣縣政府第四科長李子厚調為本廳技佐，遺缺調委臨淄縣政府第四科長朱文旂調升為濰縣縣政府第四科長，遺缺調委鄆城縣政府第四科長趙萬聲接充。(寅) 鄆城縣政府第四科長趙萬聲調充臨淄縣政府第四科長，遺缺調委汶上縣政府第四科長劉清淮升充。(卯) 汶上縣政府第四科長劉清淮調升為鄆城縣政府第四科長，遺缺調委肥城縣政府第四科長張祥麟升充。(辰) 肥城縣政府第四科長張祥麟調升為汶上縣政府第四科長，遺缺委檢定及格人員孔繁敏前往代理。

三 結論 自經更委後，各該科長業經先後到差任事，所有實施工作，飭其按照計劃，努力進行。

(乙) 各縣工作報告及其預算書等之審核

一 總綱 查各縣所送工作報告及預算書等，往往緩急失宜，進行多滯，亟應切責審核，以資改進。茲將本月份經建設廳核示者，分列於左。

二 進行情形 (子) 審核昌邑等十四縣呈送二十三年五月份工作報告表。(丑) 審核棲霞等九十一縣呈送二十三年六月份工作報告表。(寅) 審核安邱等十四縣呈送二十三年七月份工作報告表。(卯) 審核日照等十三縣呈送各項工程支付預算書。(辰) 審核棲霞等三十縣呈送二十二年度各月份經費建設經常費及實業費支出計算書。(巳) 審核淄川等三十四縣呈送各項建設實業作業費支出計算書。

三 結論 自核定後，均經令發各縣遵照指示辦理，並飭將實施情形，隨時報查。